

公司代码：600863

公司简称：内蒙华电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526,887,811 股计算，预计支付现金股利 652,688,781.10 元。该分配预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还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内蒙华电	600863	G蒙电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黎鲲	任建华
办公地址	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工艺厂巷电力科技楼	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工艺厂巷电力科技楼
电话	0471-6222388	0471-6222388
电子信箱	nmhd@nmhdwz.com	nmhd@nmhdwz.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总体分析。

据中电联报告，2021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环境和国内疫情散发等多重考验，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科学统筹疫情防控，国民经济持续恢复发展。全年电力消费增速实现两位数

增长，电力装机结构延续绿色低碳发展态势。受电煤供应紧张等多重因素影响，9、10月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偏紧，多地出现有序用电。国家高度重视并出台一系列能源电力保供措施。电力行业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相关部门要求，全力以赴保民生、保发电、保供热，采取有力有效措施提升能源电力安全稳定保障能力。2021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底，全国有序用电规模基本清零，仅个别省份对部分高耗能、高污染企业主动执行有序用电。

截至2021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23.8亿千瓦，同比增长7.9%；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发电量8.11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8.1%。

2、区域分析。

根据内蒙古电力行业协会统计，截至2021年底，全区装机容量为15,403.11万千瓦，同比增长5.64%；其中风电装机为3,992.86万千瓦，同比增长5.5%，太阳能发电1,341.13万千瓦，同比增长14.03%。2021年全区全社会用电量3,95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6%；其中工业用电量3,45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15%。2021年全区发电设备累计平均利用小时为3,907小时，同比减少242小时；其中，火电4,850小时，同比减少44小时；并网风电2,429小时，同比增加53小时；太阳能发电1563小时，同比减少91小时。

（1）蒙西电力市场。

2021年以来，煤价大幅上涨并维持高位运行，煤电企业产销成本严重倒挂，煤电企业煤炭库存普遍偏低，煤量、煤质均无法保障，发电能力受到制约，严重影响蒙西地区电力市场交易的正常开展，已经对电网安全稳定运行及电力平衡带来重大风险。内蒙古自治区工信厅、自治区发展改革委下发《关于明确蒙西地区电力交易市场价格浮动上限并调整部分行业市场交易政策相关事宜的通知》，自2021年8月起，蒙西地区电力交易市场燃煤发电电量成交价格以基准价（每千瓦时0.2829元）的基础上可以上浮不超过10%（即交易电价上限为每千瓦时0.3112元）。11月1日自治区工信厅下发《关于调整蒙西地区电力交易市场价格浮动上下限和进一步放开电力市场交易相关事宜的通知》，自10月15日起，蒙西地区电力交易市场燃煤发电市场交易价格在“基准价+上下浮动”浮动范围内形成，上下浮动原则上均不超过20%，钢铁、电解铝、铁合金、电石、聚氯乙烯、焦炭等高耗能企业市场交易电价不受上浮20%限制。

新能源方面，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能源局《内蒙古自治区煤电节能降耗及灵活性改造行动计划（2021-2023年）》，内蒙古自治区将大力淘汰煤电落后产能，加快推进能源生产革命，提升煤电行业高质量发展水平，提高新能源消纳能力，计划到2023年全区淘汰煤电落后产能95.35万千瓦。根据国家能源局《关于2021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及有关事项的通知》，内蒙古自治区

2021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为20.5%，2022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预期目标为21.87%。

公司顺应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和电力市场化改革趋势要求，积极推进新能源产业。报告期，全资子公司聚达公司灵活性改造促进市场化消纳38万千瓦新能源项目和控股子公司和林发电公司火电灵活性改造促进市场化消纳新能源光火一体化47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已收到备案通知书（详见公司临2021-066、073号公告）。

（2）华北电力市场。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报告，2021年华北区域电力供需总体平衡，预计2022年华北区域电力供需基本平衡。

2、电煤市场。

（1）根据中电联报告，2021年电煤供需阶段性失衡，煤炭价格创历史新高，煤电企业全面亏损。2021年，全国原煤产量同比增长4.7%。3-9月各月原煤产量接近零增长或负增长，四季度原煤产量增速明显回升，电煤供应紧张局势得到缓解。全年进口煤炭3.2亿吨，同比增长6.6%。煤炭供应紧张导致电煤价格屡创历史新高。由于电煤价格的非理性上涨，燃料成本大幅上涨，煤电企业和热电联产企业持续大幅亏损。8月以来大型发电集团煤电板块整体亏损，8-11月部分集团的煤电板块亏损面达到100%，全年累计亏损面达到80%左右。2021年底的电煤价格水平仍显著高于煤电企业的承受能力。报告期，受煤炭市场供需变化，公司魏家峁煤电一体化项目煤炭对外销售量同比增长10.49%（已扣除自用及内部销售），煤炭平均销售单价完成545.47元/吨（不含税），同比增加252.34元/吨（不含税），同比增长86.08%。公司标煤单价完成618.77元/吨，比上年同期增加212.71元/吨，同比上涨52.38%。

（2）为贯彻落实国家能源保供会议精神，内蒙古自治区能源局发布了《关于加快释放部分煤矿产能的紧急通知》（内能煤运字〔2021〕706号），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魏家峁公司列入国家具备核增潜力名单煤矿范围；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可临时按照拟核增后的产能组织生产（具体详见公司临2021-041号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魏家峁公司所属魏家峁露天煤矿已通过煤电油气运保障工作部际协调机制审查，纳入重点保供煤矿范围。经现场核查符合《煤矿生产能力管理办法》和《煤矿生产能力核定标准》（应急〔2021〕30号）以及保供煤矿生产能力核增有关条件。经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2022年第11次局务会议研究决定，同意魏家峁露天煤矿生产能力由600万吨/年核增至1200万吨/年。魏家峁公司将根据文件要求，按照批复的生产能力，合理安排生产计划，均衡组织生产，

并按期完成产能置换、环评等工作，严格兑现相关承诺，依法依规释放产能(具体详见公司临2022-008号公告)。

(五)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发电、供热和煤炭产销。公司的全部发电资产均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境内，为内蒙古自治区大型独立发电公司之一。截止报告期日，公司可控装机容量 1284.62 万千瓦，所发电量除了保证内蒙古自治区外，还向华北、京津唐等地区输送；同时拥有煤炭产能 600 万吨，充分发挥煤电一体化协同优势，为内蒙古自治区及我国社会经济发展和居民生产生活用电提供重要的电力能源保障，是内蒙古自治区重要的电力负荷支撑点之一。

公司将根据国家“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目标，贯彻新发展理念，顺应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和电力市场化改革趋势要求，加快发展新能源产业，提高煤电产业协同效应，拓展配售电服务领域，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为社会提供清洁能源，为股东创造长期、稳定回报，努力把公司建设成为国内一流清洁能源上市公司。

(一) 主营业务。

公司是内蒙古自治区首家上市公司，是区域大型的综合性能源公司之一。公司发电资产遍布自治区七个盟市，项目主要处于电力、热力负荷中心或煤炭资源丰富区域。公司业务范围包括火力发电、供热，蒸汽、热水的生产、供应、销售、维护和管理；风力发电以及其他新能源发电和供应；对煤炭、铁路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对煤化工、煤炭深加工行业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对石灰石、电力生产相关原材料投资，与上述经营内容相关的管理、咨询服务。

(二) 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经营以火电为主的发电、供热业务以及风电和太阳能等发电业务，并经营煤炭生产及销售等业务。截止本报告日，公司已经投入运行的控股发电厂共计 17 家，控股装机容量 1,284.62 万千瓦，其中燃煤发电机组控股装机容量 1,140 万千瓦，占比 88.74%；新能源装机容量 144.62 万千瓦，占比 11.26%；公司控股煤炭产能 600 万吨。

从业务分布看，本公司发电业务主要向蒙西电网、华北电网、东北电网（内蒙古东部电网）供电，其中，蒙西电网、东北电网区域主要以直调、大用户交易等方式销售；华北电网主要以“点对网”和特高压直送等方式销售。随着电力体制改革逐步深入，竞价上网将成为发电企业重要的销售方式。

公司供热业务主要包括居民供热及工业供汽，其中，居民供热直接销售给热力用户或通过协议以趸售方式销售给热力公司；工业供汽以协议方式直售给客户。

公司煤炭业务为魏家崱煤电一体化项目，部分煤炭用于电厂自用和内销，其余全部外销。

(三)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的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发电量（供热量）、电价（热价）、煤炭产销量以及煤炭价格等方面。同时，技术创新、环境政策、人才队伍等亦会间接影响公司当前业绩和发展潜力。公司发电量、供热量以及煤炭产销受到国家整体经济形势、区域分布、市场竞争、政策导向等多重因素综合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合并口径累计完成发电量 572.12 亿千瓦时，同比降低 0.86%；供热量累计完成 1675 万吉焦，同比增长 18.27%；公司煤炭产量 710.36 万吨，同比增长 18.39%。公司电价和煤炭价格主要受国家政策、市场竞争和供求关系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平均上网结算电价完成 308.67 元/千千瓦时(不含税)，同比上涨 18.62%；标煤单价完成 618.77 元/吨，同比上升 52.38%；煤炭销售价格完成 545.47 元/吨（不含税），同比增长 86.08%。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41,484,951,095.77	42,857,453,730.16	-3.20	44,609,324,44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154,161,612.74	14,868,718,056.49	8.65	13,992,398,100.63
营业收入	18,933,565,813.08	15,360,550,807.48	23.26	14,477,160,21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2,250,182.54	759,063,637.28	-40.42	1,104,058,50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3,253,100.87	742,148,736.91	-44.32	1,091,689,249.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4,464,574.90	3,912,858,515.65	-20.92	3,882,115,489.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8	5.63	减少2.95个百分点	8.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1	-54.55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1	-54.55	0.1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740,732,936.44	4,382,455,862.20	5,041,240,168.64	5,769,136,84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327,154.78	300,434,025.67	-236,928,975.48	247,417,97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9,792,457.81	296,482,274.47	-245,001,002.55	221,979,37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927,763.17	866,051,485.63	912,570,424.05	805,914,902.0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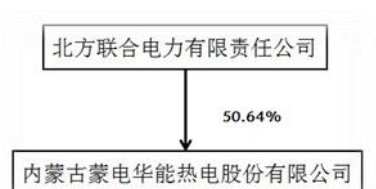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7,2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9,69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 司		3,305,473,803	50.64		无		国有法 人
天津华人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华能结构调整 1 号证 券投资私募基金	-30,444,300	190,295,840	2.92		无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 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0,801,102	1.08		未知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广发均衡优选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68,448,559	1.05		未知		其他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基金 1106 组合		60,841,653	0.93		未知		未知
蒋凤银		51,671,899	0.79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		51,115,815	0.78		未知		其他

司一广发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804,851	0.73		未知		其他
翟珺		47,640,282	0.73		未知		未知
李威		45,598,522	0.70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天津华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华能结构调整1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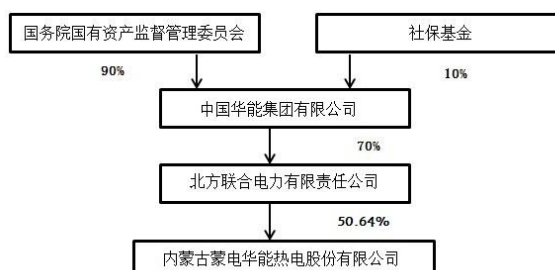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2017年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蒙电转债	110041	2023/12/21	0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8 蒙电 Y1	136917	2021/11/20	0	4.89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8 蒙电 Y2	136918	2023/11/20	5	5.15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蒙电 Y1	185193	2024/12/29	15	3.32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内蒙华电 SCP001	012105013.IB	2021-12-17	0	2.49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永续中期票据	20 内蒙华电 MTN001	102001909	2023/10/16	5	4.68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永续中期票据	20 内蒙华电 MTN002	102002012	2023/10/28	5	4.50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8 蒙电华能 PPN001	031800530	2021/8/31	10	5.20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2017年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报告期，由于公司股票触发“蒙电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行使了“蒙电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2021年11月4日）登记在册的“蒙电转债”全部赎回。2021年11月5日，“蒙电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停止交易并摘牌。本次赎回“蒙电转债”数量为339,190张，赎回兑付总金额为34,362,321.33元（含当期利息），赎回款发放日为2021年11月5日。（详见公司临2021-062号公告）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报告期，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第一个续期选择权周期末，公司决定不行使续期选择权。2021年11月22日已将本品种债券全额兑付。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按照《募集说明书》，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完成了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0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9 日期间的利息支付工作。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债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到期，如期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一次性兑付本息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永续中期票据	债券于 2021 年 10 月 16（遇节假日顺延）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付息兑付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永续中期票据	债券已于 2021 年 10 月 28 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付息兑付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债券已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到期，如期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一次性兑付本息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2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3.82	57.60	-3.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13,253,100.87	742,148,736.91	-44.3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8	0.04	0.14
利息保障倍数	1.64	2.09	-0.45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9.34 亿元，同比增加 35.73 亿元，增长 23.26%；其中：电力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163.66 亿元，同比增长 17.55%；供热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4.58 亿元，同比增长 24.28%；煤炭销售收入实现 19.96 亿元，同比增长 105.6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52 亿元，同比减少 3.07 亿元，同比降低 40.4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

润实现 4.13 亿元，同比降低 44.32%。主要原因如下：

（一）2021 年度，受电力市场供需变化、外部环境综合影响及区域电力市场共同影响，公司累计完成发电量 572.12 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减少 4.97 亿千瓦时，同比降低 0.86%；完成上网电量 530.19 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减少 0.91%。其中，蒙西地区燃煤发电企业发电量同比降低 4.11%，蒙西地区风力发电企业发电量同比增长 13.18%，光伏发电量同比降低 3.83%；公司直送华北地区燃煤发电企业发电量同比降低 1.10%。

（二）报告期，通过提升精益营销水平，电力交易市场份额持续增长，公司市场化交易电量为 329.32 亿千瓦时，占上网电量比例为 62.11%。

（三）报告期，公司积极争取政策支持，交易电价大幅上升，实现平均售电单价 308.67 元/千千瓦时（不含税），同比增加 48.46 元/千千瓦时（不含税），同比增长 18.62%。

（四）受煤炭市场供需变化，报告期内，公司魏家峁煤电一体化项目煤炭对外销售量同比增长 10.49%（已扣除自用及内部销售），煤炭平均销售单价完成 545.47 元/吨（不含税），同比增加 252.34 元/吨（不含税），同比增长 86.08%。

（五）报告期内，公司标煤单价完成 618.77 元/吨，比上年同期增加 212.71 元/吨，同比上涨 52.38%。

（六）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11,236.51 万元，下降 13.25%。

（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37,843.50 万元，下降 114.62%。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